##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了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 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大信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 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 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 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有关公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